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18—214

债券代码：112612

债券简称：17 正邦 0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12月18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监事。

2、本次会议于2018年12月28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规定和公司《公司章程》的要求。

4、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黄建军先生主持，总经理林峰先生、财务总监周锦明先生和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飞女士等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2016年、2017年及2018年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公司注销股票期权的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由于公司部分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进行注销，符合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注销股票期权合法、有效。

《关于注销部分2016年、2017年及2018年股票期权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18年12月29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8-215公告。

2、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7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监事会对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事项进行核查后认为：由于公司部分限制性股票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符合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本次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合法、有效。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7年限制性股票的公告》详见刊登于2018年12月29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18-216号公告。

3、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因公司部分2015年及2017年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及2018年限制性股票预留部分授予登记完成，公司注册资本由2,339,061,773元变更为2,363,870,773元，公司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进行了修改，详见《<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7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及2018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授权董事会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事宜。因此，本次对《公司章程》的修订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刊登于2018年12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章程（2018年12月）》及《<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五届三十二次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